

西江流域开平市东山林场抚育择伐事项 木材资源评估服务需求书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具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的范围。
- 2、供应商应当具有价格评估机构登记证书。
- 3、供应商无不良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有关部门予以通报并处于处罚内的情况。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服务，且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或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 1、调查内容：对西江流域开平市东山林场抚育择伐事项木材资源评估服务。
- 2、作业范围：对开平市东山林场纳入西江流域国土绿化示范项目森林抚育范围择伐的木材进行评估。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的地点：开平市东山林场。

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

四、收费计算

按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资产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10〕142号），结合市场调节价格，确定包干价为 2500 至 3000 元。（含税）。

五、提交成果时间

本项目服务期为 15 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无特殊情况不得延误。

六、成果验收

- 1、乙方提交成果：资产评估报告电子版 1 份，纸质版 5 份。
- 2、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规范、标准要求。
- 3、验收方法：通过甲方审核。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用方案择优选取方式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报价方式采用服务金额报价，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择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确定中选人后，中选人请按中选通知书规定与本单位接洽确定后续工作。

八、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调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方式解决。

